重庆市綦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关于2025年7月份城镇低保低边住房困难家庭住房保障审核结果公示

根据《重庆市綦江区城镇廉租住房建设管理办法》(綦江府办发【2017】65号)规定，我委牵头区民政、区规划自然资源局等部门对申请我区住房保障的城镇低保低边住房困难家庭的人口、收入、住房等情况进行审核，现将审核情况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公示期：2025年7月16日—2025年7月30日

监督电话：023-85890095 023-85880526 023-8589013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户主姓名 | 身份证号码 | 家庭住址 | 审核结果 | 低保 | 低边 | 申请内容 |
| 1 | 夏培秀 | 510223\*\*\*\*\*\*\*\*0021 | 古南街道 | 符合 | 0 | 2 | 公转廉 |

重庆市綦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5年7月16日